

甘肃丰源节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PE 软带、PE 废料造粒生  
产线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甘肃丰源节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9 月

# 甘肃丰源节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PE 软带、PE 废料造粒生 产线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 1 概述

在环评报告编制阶段，建设单位进行了公众参与调查，2019年7月16日在甘肃环评信息网进行了第一次公示，2019年9月16日在甘肃环评信息网进行了第二次公示，并在《张掖日报》刊登了两次第二次公示内容。直至公告截止日期，没有群众打电话或以其它方式发表任何反对项目建设的意见或其它建议。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按《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部令第4号）规定，我单位于2019年7月16日在进行甘肃环评信息网了第一次公示，公示内容如下：

#### 一、项目情况

甘肃丰源节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PE软带、PE废料造粒生产线扩建项目位于甘肃省山丹县北滩新型工业园区，项目总投资300万元，占地3000平方米，投产后年处理PE废料5000吨用于回收造粒，再生颗粒部分用于本厂生产PE软带（设5条生产线，共1000吨/年），其余外售。PE废料造粒生产工艺流程：破碎+清洗+挤出+拉丝+冷却+切粒+烘干；PE软带生产工艺流程：投料+挤出+冷却定型+收卷。

####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甘肃丰源节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联系人：李伟；联系电话：15509425558。

####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兰州洁华环境评价咨询有限公司。

####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网络链接地址：<http://www.gshpxx.com/>

#### 五、提交项目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的意见和建议可发送电子邮件至 [646020832@qq.com](mailto:646020832@qq.com) 或将公众意见表以书信方式邮寄至甘肃丰源节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联系人：李伟；联系电话：15509425558）进行意见反馈。

## 2.2 公开方式

### 2.2.1 网络

本次公示网络选取甘肃环评信息网（网址：<http://www.gshpxx.com/>），公示时间为2019年7月16日，属于《办法》中网络平台。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homepage of the Gansu Environmental Assessment Information Network. The main content area displays a public notice titled "甘肃丰源节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PE软带、PE废料造粒生产线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First-time public notice of the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for the expansion project of the PE soft strip and PE waste granulation production line of Gansu Fengyuan Water-saving New Materials Co., Ltd.). The notice includes details about the project location, investment, and production capacity. It also provides contact information for the company and the assessment unit, and a link to the public opinion survey form. The website header includes navigation menus and a search bar. The footer shows the date as July 16, 2019.

### 第一次公示截图

## 2.3 公众意见情况

公众未提出意见。

##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部令第4号）规定，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进行第二次公告。

公示内容如下：

#### 一、建设项目概要

项目名称：甘肃丰源节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PE 软带、PE 废料造粒生产线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甘肃丰源节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内容及规模：甘肃丰源节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PE软带、PE废料造粒生产线扩建项目位于甘肃省张掖市山丹县北滩新型工业园区，利用公司现有已建成厂房进行建设生产，不新增用地。投产后年处理PE废料5000吨用于回收造粒，再生颗粒部分用于本厂生产PE软带（设5条生产线，共1000吨/年），其余外售。PE废料造粒生产工艺流程：破碎+清洗+挤出+拉丝+

冷却+切粒+烘干；PE软带生产工艺流程：投料+挤出+冷却定型+收卷。

建设性质：扩建；

项目投资：项目总投资 300 万元，所需资金全部由企业自筹。

## 二、主要污染治理措施及影响

### (1) 大气污染源治理措施及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废塑料破碎工序采用“半封闭式集气系统+布袋除尘器+15m 排气筒”，造粒挤塑及软带生产挤塑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各采用 1 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光离复合设备+15m 排气筒”净化处理后可以达到《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 4 中的排放限值。采取以上措施后，项目各废气源均能达标排放，经过预测，项目建成后评价区大气环境功能区划未发生改变，项目对周围环境空气影响能够接受。

### (2) 废水治理措施及地表水影响分析

项目清洗破碎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于清洗破碎生产工序，不外排；塑料挤塑冷却用水经过冷却循环水池冷却后回用于冷却工序，不外排；项目生活洗漱废水用于厂区泼洒降尘，厂区环保厕所定期由专业环保清污公司清运处理，项目生活废水不外排。正常运行不会对周边水体造成影响。

### (3) 固废处置措施

项目办公、日常生活的生活垃圾分类收集集中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分拣产生的不可利用杂质外售物质回收部门综合利用；挤出造粒产生的废滤网集中收集后定期外售给塑料生产公司综合利用；除尘器处理产生的除尘灰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清洗过程产生的沉淀塑料渣由环卫部门清运；软带生产过程产生的残次品回用到生产工艺中；废活性炭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项目固体废物均可得到及时、合理的处理和处置，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大的影响。

### (4) 噪声防治措施及影响分析

项目运营过程产生的设备噪声经采取有效降噪措施后厂界噪声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项目各敏感点距离项目较远，均在 200m 之外，因此，项目运营期生产噪声对周边声环境影响较小。

## 三、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相关规划要求。项目厂址选择可行，水、气、声达标排放，固废得到合理处置，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影响及环境风险能够接受。在落实本环评提出的环保措施、建议前提下，从环境影响角度分析，该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 四、公众参与方式、途径、范围、起止时间

(1) 方式和途径：任何单位和个人若有宝贵意见或建议，直接向张掖市环保局、建设单位、评价机构反映或采用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提出，也可填写附件 2 中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发送给建设单位、环评单位。

(2) 范围：主要征求但不限于与项目相关的公众（周围居民、当地政府部门、专家学者等）

(3) 公示期限：自公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

## 五、建设单位情况：甘肃丰源节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甘肃省张掖市山丹县北滩新型工业园区

联系人：李伟 电话：15509425558

## 六、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兰州洁华环境评价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工

邮箱：646020832@qq.com

电话：17718607365

## 七、查阅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途径

- (1) 登录本公示网站查阅电子版报告，具体见附件 1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 (2) 联系建设单位、环评单位查阅纸质版环评报告征求意见稿。

## 3.2 公示方式

### 3.2.1 网络

本次公示网络选取甘肃环评信息网（网址：<http://www.gshpxx.com/>），公示时间为 2019 年 9 月 16 日，属于《办法》中网络平台。

您好，欢迎进入甘肃环评信息网！ 设为首页 | 加入收藏 | WAP版



## 甘肃环评信息网

Gansu environmental assessment information network 环评信息公示、公布服务平台

网站首页 | 信息公开 | 验收公示 | 政策法规 | 环境监测 | 技术资料 | 环保资讯 | 求职招聘 | 合作单位
三州 多云 18°C~8°C 东南风 1级 星期五 临泽多云 19°C~8°C 东北风 1级 详情
客服热线: 189-0942-0342

信息公开
您的位置: 首页 > 信息公开

### 甘肃丰源节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PE软带、PE废料造粒生产线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二次公示

作者: 管理员 来源: 甘肃丰源节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时间: 2019-09-16 15:18:29 浏览次数: 333次

甘肃丰源节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PE软带、PE废料造粒生产线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现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004号），对甘肃丰源节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PE软带、PE废料造粒生产线扩建项目征求意见稿进行公示，征求公众对项目的意见。

**一、建设项目概要**

项目名称: 甘肃丰源节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PE软带、PE废料造粒生产线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 甘肃丰源节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内容及规模: 甘肃丰源节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PE软带、PE废料造粒生产线扩建项目位于甘肃省张掖市山丹县北滩新型工业园区，利用公司现有已建厂房进行建设生产，不新增用地。投产年后处理PE废料5000吨用于回收造粒，再生颗粒部分用于本厂生产PE软带（设5条生产线，共1000吨/年），其余外售。PE废料造粒生产工艺流程：破碎+清洗+挤出+拉丝+冷却+切粒+烘干；PE软带生产工艺流程：投料+挤出+冷却定型+收卷。

建设性质: 扩建；

项目投资: 项目总投资300万元，所需资金全部由企业自筹。

**二、主要污染防治措施及影响**

(1) 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及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废塑料破碎工序采用“半封闭箱式集气系统+布袋除尘器+15m排气筒”，造粒挤塑及软带生产挤塑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各采用1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光氧复合设备+15m排气筒”净化处理后可以达到《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表4中的排放限值。采取以上措施后，项目各废气源均能达标排放，经过预测，项目建成后评价区大气环境功能区划未发生改变，项目对周围空气环境影响能够接受。

(2) 废水治理措施及地表水影响分析

项目清洗破碎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于清洗破碎生产工序，不外排；塑料挤塑冷却水经过冷却循环水池冷却后回用于冷却工序，不外排；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沉淀，厂区环保所定期由专业环保清污公司清运处理，项目生活污水不外排。正常运行不会对周边水体造成影响。

(3) 固废处置措施

项目办公、日常生活的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分拣产生的不可利用杂质外售物质回收部门综合利用；挤出造粒产生的废滤网集中收集后定期外售给塑料生产公司综合利用；除尘器处理产生的除尘灰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清洗过程产生的沉淀塑料渣由环卫部门清运；软带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残次品回用到生产工艺中；废活性炭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项目固体废物均可得到及时、合理的处理和处置，不会对周围环境影响产生大的影响。

(4) 噪声防治措施及影响分析

项目运营过程产生的设备噪声经采取有效降噪措施后厂界噪声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项目各敏感点距离项目较远，均在200m之外，因此，项目运营期生产噪声对周边声环境影响较小。

**三、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相关规划要求。项目厂址选择可行，水、气、声达标排放，固废得到合理处置，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影响及环境风险能够接受。在落实本环评提出的环保措施、建议前提下，从环境影响角度分析，该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四、公众参与方式、途径、范围、起止时间**

(1) 方式和途径: 任何单位和个人若有宝贵意见或建议，直接向张掖市环保局、建设单位、评价机构反映或采用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提出，也可填写附件2中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发送给建设单位、环评单位。

(2) 范围: 主要征求但不限于与项目相关的公众（周围居民、当地政府部门、专家学者等）

(3) 公示期限: 自公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

**五、建设单位情况:**甘肃丰源节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甘肃省张掖市山丹县北滩新型工业园区

联系人: 李伟 电话: 15509425598

**六、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兰州清华环境评价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 王工 邮箱: 046020832@qq.com

电话: 17718907395

**七、查阅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的途径**

(1) 登录本公示网站查阅电子版报告，具体见附件1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

(2) 联系建设单位、环评单位查阅纸质版环评报告征求意见稿。

培训报名

成绩查询

环评项目申报

资料下载

机构查询

诚信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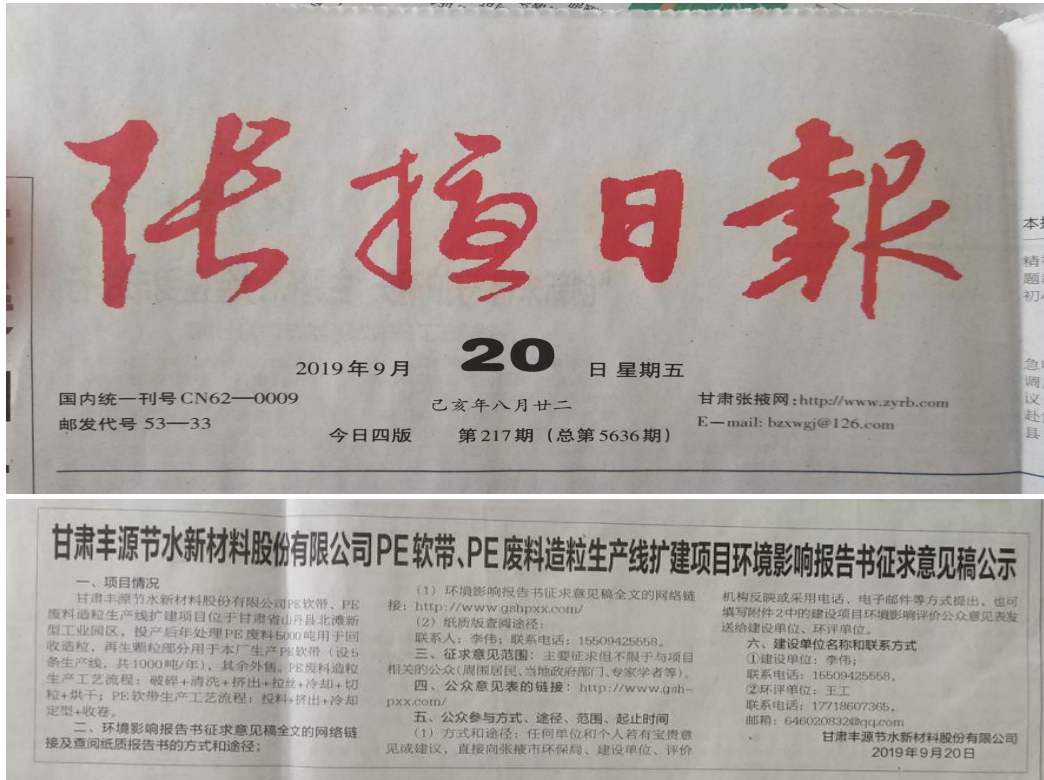
甘肃丰源节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9月16日

附件1: PE软带、PE废料造粒生产线扩建项目征求意见稿.pdf  
 附件2: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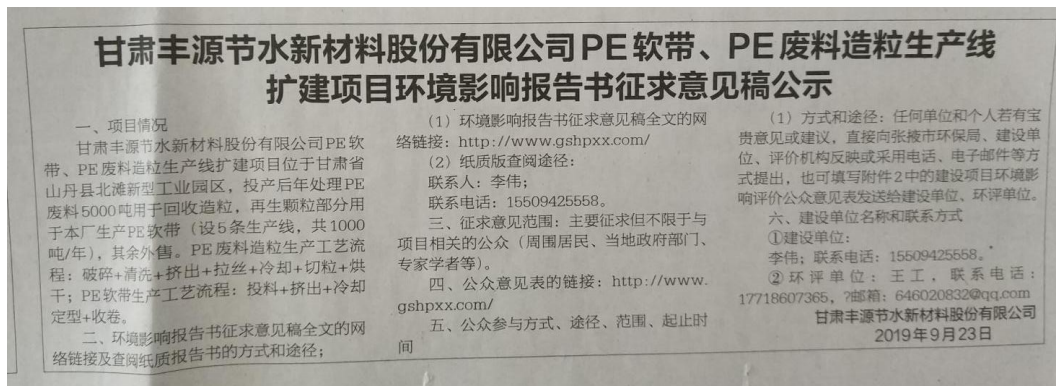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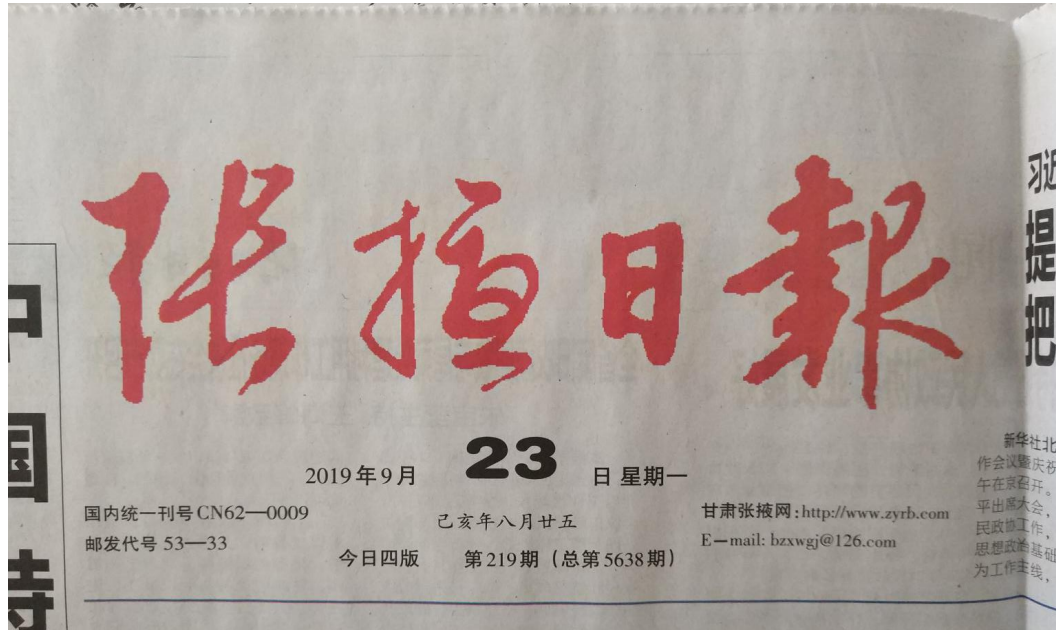
## 第二次公示截图

### 3.2.2 报纸

本次公示报纸选取《张掖日报》，公示两次，公示时间分别为2019年9月20日和9月23日，属于《办法》中公共媒体。



9月20日报纸公示截图



9月23日报纸公示截图

### 3.3 查阅情况

本次公示在我单位办公室设置了查阅报告，在公示期间有部分公众进行了现场查阅。

###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公众在征求意见期间未提出意见。

##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在公示期间未进行公众座谈会、听证会和专家论证会。

##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说明收到意见的数量、形式，分类列出公众意见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纳入）。

##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本次调查公众均支持项目建设，未提出相应意见。

## 6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甘肃丰源节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PE 软带、PE 废料造粒生产线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甘肃丰源节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PE 软带、PE 废料造粒生产线扩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甘肃丰源节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盖章）：甘肃丰源节水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19 年 9 月